

壹

感情的成聖

讀經

「願賜平安的神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！又願你們的靈與魂與身子得蒙保守，在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，完全無可指摘！那召你們的本是信實的，祂必成就這事。」（帖前五23-24）

「你們不要想我來是叫地上太平；我來並不是叫地上太平，乃是叫地上動刀兵。因為我來是叫人與父親生疏，女兒與母親生疏，媳婦與婆婆生疏。人的仇敵就是自己家裏的人。愛父母過於愛我的，不配作我的門徒；愛兒女過於愛我的，不配作我的門徒；不背着他的十字架跟從我的，也不配作我的門徒。得着生命的，將要失喪生命；為我失喪生命的，將要得着生命。」（太十34-39）

禱告

「親愛的主，當我們再一次聚集在祢的跟前，我們的心俯伏敬拜祢，我們承認祢是我們的主，祢也是這一次聚會的主。我們仰望祢與我們眾人同在，願意祢開啟我們的心，願意在我們的心中得遇見祢；開啟我們的耳朵，叫我們能聽見祢的聲音；願聖靈將祢的話向我們開啟，願意祢的話是落在好土裏結出一百倍的果子，榮耀祢的名。我們把這段時間交在祢的手中，相信祢要成就祢的工作，祢也得着榮耀。我們奉主耶穌寶貝的名，阿們！」

感謝主把我們再一次聚集在祂的跟前，每一次我們能夠這樣的聚集，都是神的憐憫。我們希奇主為甚麼這樣的向我們滿有恩典？當然祂是知道我們的光景，祂願意向我們說話，祂要在我們裏面來成就祂的工作，祂要為着祂馬上要再臨的事來把我們預備好；所以我們實在帶着一個感激的心聚集在這裏。

神的旨意

帖撒羅尼迦前書第五章說：「願賜平安的神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！又願你們的靈與魂與身子得蒙保守，在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，完全無可指摘！那召你們的本是信實的，祂必成就這事。」神的旨意是叫我們全然成聖，祂要把我們分別出來

歸於祂；不是我們的一部分，乃是我們全人。祂要潔淨我們的靈，祂要潔淨我們的魂，祂也叫我們的身子得以聖潔。

這是神在我們每個人身上的旨意，我們要一同在祂面前，尋求這屬靈的操練。我們知道那屬靈的生活和生命乃是在基督的裏面，也是為着基督的。不僅是我們的靈要得以聖潔，神的旨意也要我們的魂得以聖潔，就是我們的身子也要得以聖潔。

我們操練身體，會叫我們健康；但那一個身體的操練不會叫我們的身體得以聖潔。如果我們操練心思，我們可以有一個很超級的心思，資料和知識豐富，甚至聖經的知識也多；但那不會叫我們的魂得以聖潔。相反的，我們常常發現，越操練我們的心思，我們就越不屬靈，把我們的魂代替了我們的靈。但神是靈，敬拜祂的要在靈與真實裏來敬拜祂。所以，我們必須看見屬靈的操練，不只是加強我們的靈，叫我們的靈得以聖潔，能夠與神的靈合一；還要魂與身子得聖潔。當我們的靈得以堅固，也會影響我們的魂與我們的身子。

我們的魂得以聖潔，不是因為操練我們的魂，而是透過屬靈的操練；同樣的，我們的身子得以聖潔也是如此。所以這一次我們的聚集，我們來看如何透過屬靈的操練來影響到我們的魂與我們的身子。

全備的救贖

神的救贖是一個全備的救贖，哥林多後書第一章十節說到我們曾被拯救，現在還在被救，將來神還要救我們。所以我們的蒙拯救是三個階段，不但我們從死亡的裏面蒙了拯救，我們還天天被拯救，將來有一天，我們完全的蒙拯救。也就是說，救贖不但是摸到我們的靈，也會摸到我們的魂，也延伸到我們的身子；這是神的旨意。

我們是怎樣來到主的面前？我們死在罪惡與過犯之中，我們完全沒有指望；但感謝神，祂拯救了我們。聖經說，從靈生的就是靈；也就是說，從聖靈生的那一個靈，乃是一個更新的靈。為甚麼是如此呢？因為神造人的時候有三個部分；神先用泥土造了人的身子，然後祂把祂的氣吹在人的鼻孔裏，當那直接從神來的氣進到這個身子，那個氣就是我們的靈。神是個靈，所以當祂吹氣在我們的裏面，我們就有了靈。當靈與我們的身子配合的時候，就產生了我們的魂（人）。

按照神的那個次序，祂要我們的靈作主人，魂作管家，身子作僕人。因為祂是靈，所以當祂把祂自己交通給我們的時候，那一個交通必須在靈裏面。當我們的靈從神的靈那裏接受的時候，我們的靈就指揮我們的魂，我們的魂就將自己敞開來接受從靈來的，也就是接受神的旨意，這樣我們就願意去遵行神的旨意；然後我們的

魂就指揮、命令我們的身子去實行出來。這是人那屬天的次序。

但是我們的始祖吃了那分別善惡樹的果子，他們死了。雖然他們還活了好幾百歲，生兒養女，他們的身子仍然活着，他們的魂也是很活躍的，並沒有在吃了神禁止他們吃的那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的那天死去。但神的話是很嚴肅的，哪！始祖吃了禁果那一天，是甚麼死了？不是身子，也不是魂，而是靈。換句話說，當人犯罪之後，他的靈向着神死了，留下的乃是魂與身子；所以創世記第六章第三節說「人既屬乎血氣（肉體）」。血氣、肉體是甚麼？就是沒有靈的魂與身子。人變為屬肉體，就是說人活着完全靠着他的魂與他的身子。較高尚的人是按着他的魂而活，不高尚的人就按着他們的情慾、他們的肉體而活；他們的靈都死了。

聖經這裏講到的「死」，不是指那一個器官給毀滅了；那一個靈的器官還在那裏，但失去了與神的交通，它不能夠與神有交通。器官還在，但是它的功用卻失去了，那就是死。自此人就完全靠着他的魂與身子而活。

感謝神，當祂拯救我們的時候，祂是從中心開始，這是神一向作工的原則。仇敵的工作乃是從圓周進入圓心，而祂是從中心去到圓周，所以當神拯救我們的時候是從我們的靈開始。

我們的靈原是在罪與過犯的裏面死了，我們的主作了奇妙的工作，祂的聖靈來到，重生了我們；祂摸我們那死了的靈，就叫我們死的靈從罪裏面得到潔淨，祂給我們一個新的靈。所以當我們一信主耶穌，就立刻發現我們能夠在一個合宜的環境裏與神交通，因此我們呼叫「阿爸，父」。

神的救贖所賜予的

祂不但給我們一個新的靈，並且聖靈住在我們的靈裏面。祂是另外一位保惠師，祂在我們裏面，要永遠與我們同在；祂是我們裏面的主人，是不斷教導我們的老師，祂帶領我們、教導我們進入神完全的旨意。

每一個信主耶穌的人，神給了我們甚麼恩賜？我們擁有甚麼？我們有一個新的生命，那一個耶穌基督的生命進入我們新的靈裏，那一位生命的主就在我們裏面來工作；我們整個屬靈成長的供應都在那裏。我們有一個新的靈，主耶穌基督的生命住在我們裏面，基督就是新的靈裏面的生命；聖靈是我們生命的主，祂帶領我們，直到我們與基督完全的聯合。這是那起初的救贖，是我們相信主耶穌基督的時所擁有的。這是神的旨意。

我們在靈裏面的生命要繼續不斷的成長，直到長大成人。我們能夠長大成人，模成神愛子的形像，全是透過住在我們靈裏面的聖靈，祂要成就這事。這是我們過

去所講到的。

魂和身子需要拯救

你得救的時候，你的靈更新了，但你的魂怎樣呢？你的身子又怎樣呢？當我們相信主耶穌的時候，需要為着我們的罪悔改。悔改是聖靈的工作，祂在我們那一個昏睡的靈裏面工作時，我們像醒過來一樣，認識到自己的罪，且為着自己的罪悔改；聖靈又光照我們，叫我們知道唯一的救法是在耶穌基督裏面，我們就相信；這樣我們的靈就更新了。悔改是心思上的一個改變，這樣看來，當我們相信、蒙恩得救的時候，我們的魂也有改變，但那一個改變是很膚淺、很表面的，很快就發現我們又回到舊有的生活方式裏面；同樣的，我們的身子也是這樣。

從人的面容，我們能看出一個人得救與否，沒有得救的人，他有一個長長的臉；當他得救後，他的臉就變圓了。那是一個改變，但是很膚淺的。我們這一個必朽壞的身子，仍然是那必朽壞的。

靈與己爭戰

我們得救的時候，基本上是在我們的靈裏面，就着我們的魂與身子來說，仍然是那一個舊有的模樣。初信主的時候，神的愛是這樣的激勵我們，所以在得救之後一段時間內，我們是一個改變的人，我們愛主，喜歡禱告讀經，也非常喜愛與弟兄姊妹一同相聚；主如果要求作任何事，我們都沒有甚麼困難，我們如同上了三層天一樣，每一樣事物都改變了，鳥兒的歌唱像是美妙了，樹葉好像更油綠了。

但很不幸，那一個改變是很膚淺的，那一個很深的地方還沒有被摸到。雖然基督住在我們的靈裏，但誰住在我們的魂裏呢？我們魂的生命是甚麼？我們身子的生命，仍然是那舊有的亞當生命；這一切，我們稱它為「己」。

基督住在我們的靈裏，但我們那個「己」仍然活在魂與身子裏；故此很快的就發現一件事，我們的靈與魂有了爭戰。這就是羅馬書第七章裏所說的。因為在我們靈裏面的那一個新生命還很幼嫩，而在我們魂與身子裏面那舊生命卻是老亞當；因此在這場爭戰裏，那個新生命勝不過那老亞當的生命。這兩個生命在我們裏面爭戰；靈裏面基督的生命要把我們引到基督那裏，那是屬天的，那是屬靈的；但是我們裏面有另外一個生命，是屬天然的，屬世的，甚至是很敗壞的。所以我們只能呼叫：「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子呢？」（羅七24）

拯救之法

那拯救不是在你的魂與身子上，乃是在你裏面的靈；當靈的生命長大成熟，就能勝過我們那一個「己」的生命，這是以弗所書第三章所講的。使徒保羅的第二個禱告：「求祂按着祂豐盛的榮耀，藉着祂的靈，叫你們心裏的力量（裏面的人）剛強起來，使基督因你們的信，住在你們心裏，叫你們的愛心有根有基。」（弗三16-17）聖靈叫我們裏面的人剛強起來，這一個裏面的人就是我們的靈。當聖靈叫我們的靈剛強起來時，那住在靈裏面的基督，因着我們的信而住在我們的魂裏。換句話說，那一個基督生命從我們的靈裏面進到我們的魂裏面，祂在那裏取代了我們的那一個「己」生命，祂就坐在我們心中的寶座上，在那裏掌權；然後用着我們魂裏面一切的功用；這樣，我們就知道神的愛是遠超過一切所求所想的。所以在聖經裏面有這一個「魂的得救」的真理。

魂的得救

說到「救恩」，在我們的觀念裏只限制在我們靈的得救裏。沒有錯，那是一個根基；但救贖必須延伸到我們的魂與我們的身子。或者這樣說（不能說是百分之百的準確），聖經說我們曾蒙拯救，那是我們靈的拯救；我們如今還是繼續蒙拯救，那是我們今天的魂的得救；我們將來還要蒙拯救，那是有一天我們身子的得贖。我們不能這樣清楚的分別，因為我們的靈是不斷地成長，基督的生命不斷地在我們裏面增長；我們魂的拯救也是每天不斷地在進行，有一天，我們的身子也會改變。

可惜今天基督教裏面，好像沒有人明白魂的拯救。例如彼得前書，其中心信息是魂的得救，第一章三節至五節：「願頌讚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！祂曾照自己的大憐憫，藉着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，重生了我們，叫我們有活潑的盼望，可以得着不能朽壞、不能玷污、不能衰殘、為你們存留在天上的基業。你們這因信蒙神能力保守的人，必能得着所預備、到末世要顯現的救恩。」這裏講到救贖要到末世的時候得以顯現，這一個救贖、救恩是甚麼？第九節說：「並且得着你們信心的果效，就是魂的救恩。」（原文無「靈」字）如果我們讀了整卷彼得前書，就看見整卷書是以「魂的救恩」為中心；希伯來書也是如此。不少人覺得希伯來書很難讀，因為內中像有失去救恩的重話，但這不是希伯來書的中心。希伯來書第二章三節講到「這麼大的救恩」，其實是指魂的得救。如果我們明白了這一點，就認識在神的話裏面不會有矛盾的。

我們的主耶穌說：「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裏來，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。」（太十一28）我們對這節聖經很熟悉，下一節我們也很熟悉：「我心裏柔和

謙卑，你們當負我的軛，學我的樣式；這樣，你們心裏就必得享安息。」「你們心裏」就是「你們的魂」。第二十八節是說到在我們的靈裏面有安息，第二十九節是說到我們怎樣在魂裏面找到安息，那一個魂的得救（安息）是與我們背十字架有很密切關係的。

許多人以為信了主耶穌基督之後，一切事情就都平順了，如有人說可以坐着花轎上天堂了。但實際上不是這樣，聖經告訴我們，有一個過程是要我們經過的。當我們信了主耶穌後，我們成為祂的門徒，必須天天背起我們的十字架來跟隨祂。為甚麼是這樣？我們豈不是已經得救了嗎？是的，我們的靈已經得救了，現今我們的魂也必須得救。魂的得救是與我們背十字架有密切的關係，因為惟有十字架才能使我們的「己」生命死，而帶進那一個屬靈的生命；如果我們拒絕十字架，就是拒絕那個冠冕。

影響魂得救的屬靈操練

這樣，如何叫我們屬靈的操練能夠影響到我們魂的得救？魂蒙拯救是甚麼？那一個得救乃是成為聖潔；那一個改變、那一個變化乃是在魂裏面，要叫我們被模成神兒子的形像；那一個變化過程，我們必須要經過，也惟有透過屬靈的操練才能夠帶出這樣的結果。

我們的魂不是一些物質的東西，魂乃是透過魂的一些功用來顯明的。怎麼知道我有一個魂？第一，因為我有感情，有感覺。如果我像石頭一樣，沒有魂，我就不會有感覺的，我不會覺得冷也不會覺得熱；我不會憂傷也不會喜樂；我不會愛也不會恨。我有感覺，我有我的感情，所以我知道我有個魂。貓有魂，狗也有魂，但是一座大山沒有魂，只有身子；它有一個很大的身子，但沒有靈、沒有魂。所有動物都有魂，也有身體，但牠們沒有靈，動物沒有宗教的思想，牠們不能夠與神有交通。惟有人才有靈有魂有身體，所以我們有感覺，有心思，能夠思想，也有意志；連嬰兒也有他的意志，當他表示他的意志的時候，沒有人能夠攔阻他。

在这一切的功用背後是「己」生命，「己」生命在後面掌管着我們魂的這些功用。今天願意交通一下如何讓屬靈的操練能夠救我們魂的生命——我們的感情。

感情的表現

我們的感情和情緒是最能表明我們魂生命的，可以很快的被挑動起來，也很快的就變化。感情是我們生命的一個調味品，也是生命的咒詛；感情可以把我們帶到天上，也可以把我們帶到地獄，其變化快且大。如果我們是一個感情衝動的人，就

是不可靠的人；如果我們沒有感情的表現，就如同死了一樣。感情與為人是非常關鍵的。有一位弟兄說他得救之前是很容易生氣的人，當他生氣的時候，說：「如果我不發怒，我就不是人了。」是的，感情是很關鍵的，沒有感情的生活，人就 very 乏味無聊。

感情並沒有甚麼不對，我們常以為屬靈的人沒有感情，是很乏味的一個人。這不是真實的，感情是魂的一個功用的發表，它本身是中性的，在它裏面並非充滿了罪，也沒有任何公義。所以，如果你只是對付感情，你是走錯了路，尤其是在我們比較有一點修養的時候。

我們都喜歡孩子，因為孩子很可愛。他們的可愛在於他們天真自然，不高興就發脾氣，高興時就嘻哈大笑，他們的感情毫無保留的表現出來。我們曾經都是如此，我們也都喜歡這樣。可惜我們越長大，就越懂得怎樣隱藏我們的感情，原因是我們的感情有時給我們造成難處；感情經過一次二次的受傷，我們就聰明一點，會把我們的感情壓制下來，甚至有壓制到要生病了。

弟兄姊妹，我們的感情本身沒有甚麼錯，如果神叫你是一個感情豐富的人，感謝神；如果神造你不是這麼感情豐富，也是美好的。我們的感情沒有甚麼不對的，如果我們只是在對付感情，那是走錯了路，會叫我們成為一個假冒為善的人，裏外不一致，外面的表現並不真實。羅馬書第一章裏面講到許多的罪，其中一個罪是「沒有親情」；以弗所書第四章十九節的「良心既然喪盡，就放縱私慾，貪行種種的污穢」，由此可見，我們被造是帶有感情的，如果把我們的感情除去了，我們就會作出各樣不正常的事情。

對付根源

我們的感情有甚麼不對呢？感情為甚麼給我們惹那麼多的麻煩呢？我們怎樣來對付它，使它蒙拯救呢？弟兄姊妹，我們不能夠對付我們的感情，必須對付那個感情的根源。是誰在使用這個感情？是誰在那裏透過這個感情來發表他自己？很多時候，我們的感情在發表我們自己，是「己」生命的表露。因為我這個「己」被摸到了，所以我不高興；我這個「己」滿足了，我就高興；這是我喜歡的，那是我不喜歡的；這樣看來，我們所有的感情都是在我們魂裏面的那個「己」生命的控制之下，所以拯救乃是改變那個魂生命，基督的生命必須進到我們魂裏面代替那個「己」的生命。

那怎樣行呢？只有透過屬靈的操練。當聖靈摸到我們的良心時，當祂通過直覺光照我們時，當我們在靈裏與神相交的時候，我們才領會到我們的感情是如何在那

裏發表我們的自己。我們感情的發表，是發表我們自己的喜好和傾向；所發表的那一個標準，是根據我們自己的領會，不是根據神的旨意。當我們發現這些事實的時候，聖靈就安排各樣環境，給我們碰到不同的遭遇。

當神用祂的指頭指着我們的感情的時候，要讓你看見你愛那些不應當愛的東西，你恨惡那些不當恨惡的事物，你喜悅你不應當喜悅的事。有一些事物你必須放棄，因為你的心被它粘住了，它把你帶離開了神。當聖靈向你啟示，把你放在某些環境裏，就是你要學着背十字架的時候；十字架是你的感覺與神的感覺相對的時候。當你背起你的十字架來跟隨祂，你為着祂的緣故失去你的魂生命，你就得着那一個變化了的魂生命，直到永生；如果你要得着你的魂生命，你就失去了它。弟兄姊妹，這是神對付我們的感情！

主拯救我們感情之法

在馬太福音第十章，主說了一些我們不喜歡聽、怕聽的話。我們的主到世上來是為着拯救，但我們不知道祂怎樣來拯救。祂告訴我們祂如何來拯救我們的感情，叫我們的感情、我們的感覺能夠被煉淨，成為聖潔。祂說：「我來並不是叫地上太平」；因為地上的太平是假和平，「乃是叫地上動刀兵」（34節），把它分別，把它分開。然而祂來分開的卻是那些很自然的事，如果祂來對付一些不自然的事，我們覺得合情合理，但是祂要對付我們的，乃是那些對我們來說是很自然的事，而且這些事卻似乎與祂自己的話相頂撞的。

祂豈不是要我們愛父母嗎？這是誡命中的第五條。祂豈不是教導我們要愛我們的丈夫、愛我們的妻子嗎？祂豈不是吩咐我們要愛兒女嗎？但在這裏我們發現一些不尋常、不合理、不自然的事。是的，我們應當愛父母、愛丈夫、愛妻子、愛兒女；我們也應當為着主的緣故好好的照顧自己，不要荒廢生命，這些都是好的。但是，當這些事物與神的旨意相背的時候，當這些事物把我們從愛神那裏引開的時候，當我們用着其他的人或事來代替了神的時候，那就是需要受對付的事物。

受對付的原因，是叫我們的魂、我們的感情能夠成為聖潔。當我們成聖，我們才能夠愛如同神愛一樣，我們才真實的去愛我們的父母，愛我們的丈夫、妻子，愛我們的兒女，甚至愛我們的自己；這個愛不是來自我們那天然、墮落、敗壞的「己」生命，乃是從神來的愛。

成聖的感情

感情上的愛，人最能作，又作得多，且視為最美；其實惟有神是愛，神的愛才

是絕對的。那更好的，常常是仇敵給我們認為最好的；但是神總是指着那最高的。所以，當我們的靈在神面前經過操練，就發現我們的感情是如何被誤用了，是如何把我們從神面前拉離了，是如何在跟隨基督的事上攔阻了我們；惟有願意背起我們的十字架，失掉我們的魂生命，這樣我們才能夠得着。

看看我們的主耶穌，祂在地上的時候，是最有感情的一個人。當祂看見眾人的時候，心中滿了感情——憐恤，祂何等為人着想。聖經裏最短的一節是「耶穌哭了」（約十一35），祂充滿着同情，充滿着愛！一個男人在眾人面前哭泣是一件羞恥的事，但我們的主不是這樣，祂是最有感情人。祂那感情都不是為着自己，祂對祂感情的拒絕和使用，全是遵照父神的心意。祂不為自己來呼求，是為我們來呼求。弟兄姊妹，祂的感情是被煉淨的，是聖潔的。

保羅也是如此，腓立比書第三章告訴我們，他看萬事如糞土，為要得着耶穌基督為至寶；他只有一個追求，就是基督；為這個緣故，他可以放棄萬事。保羅是一個充滿感情的人，在他裏面有很深的感覺，他告訴哥林多的聖徒，我越愛你們越被你們拋棄，但我願意為你們將自己交出來。弟兄姊妹，保羅不是為自己呼求，他為着自己骨肉之親——猶太人呼求，甚至願意自己的名字從生命冊上被除掉。他的感情是這樣純淨的、聖潔的；這是透過屬靈的操練，在他的生命裏接受了十字架。

弟兄姊妹，我們的感情是如何？我們與神的關係是怎樣？我們愛祂是不是遠超過一切其他的事物？我們能否像詩人這樣說：「除祢以外，在天上我有誰呢？除祢以外，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。」（詩七三25）主必須對付我們的感情，這是我們魂的救恩，我們的感情被對付過嗎？

最近我在讀一本自傳——《袁相忱弟兄傳記》。一九三四年，他二十歲的時候，聽到神的呼召，要差遣他到鄉村去傳福音。他面臨着十字架，因為他知道他的父母對他有很高的期望，盼望家庭富裕，生活無憂，況且照顧父母是他的責任。為這件事，他非常掙扎，有兩個月之久。一天，神給他兩節聖經，一是馬太福音第十章三十七節：「愛父母過於愛我的，不配作我的門徒。」一是路加福音第十四章二十六節，原文說：「若不恨自己的父母、妻子、兒女、弟兄、姐妹，和自己的性命，就不能作我的門徒。」（我再次說，愛與恨本身沒有甚麼不對，這是我們感情的一個發表，但問題是：你是否愛你應當愛的，恨你應當恨的？如果我們愛我們應當恨的，恨我們應當愛的，這有很大的問題。）主藉這兩節聖經要求他：「袁相忱，我已經向你說了這些話，你有甚麼反應？你願不願意背起你的十字架來跟隨我？你願不願意作一個無名小卒，被人視為沒有用，被人誤會，沒有人認識，你的回答是甚麼？」他被主的愛摸着，就降服了。這不是一個輕易簡單的事，這是十字

架的路。感謝神，神潔淨了他的魂，使用他成為一個貴重的器皿。

這只是一個例子。在感情上，神對我們每一位，在我們身上都在作工。除非我們的感情蒙了拯救，我們在主面前的路就不會正直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對付感情，不是你在魂裏面來對付，你必須從屬靈的操練來開始，這是你與基督的生命，這樣才能拯救你的魂生命，願意主向我們施憐憫。

禱告

「親愛的主，我們提說了祢的話，願意祢的話成為我們的生命，願我們感情的生命能夠成為聖潔，祢能夠透過我們的感情來發表祢自己，把我們的『己』生命放在十字架上，願意祢的旨意得以成就。我們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禱告。阿們！」